

花蓮縣低收入戶脫貧及輔導就業服務

中華民國114年累計至第4季

一、本年累計至當季底參加以工代賑及自立脫貧情形：

單位：人、人次、元

身分別	參加以工代賑						參加自立脫貧方案累計人數			
	累計人數(A)			累計人次			金額	合計	男	女
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			
總計	19	3	16	151	25	126	3,807,888	31	7	24
一般	9	—	9	73	—	73	1,793,006	14	5	9
原住民	10	3	7	78	25	53	2,014,882	17	2	15

二、本年累計至當季底社政轉介勞政情形：

單位：人、人次

身分別	社政轉介勞政											
	就業媒合服務						職業訓練					
	累計人數(B)			累計人次			累計人數(C)			累計人次		
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
總計	31	10	21	31	10	21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一般	17	8	9	17	8	9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原住民	14	2	12	14	2	12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公開類	
季報	每季終了後45日內編送

編製機關	花蓮縣政府(社會局)
表號	10720-02-03-2

花蓮縣低收入戶脫貧及輔導就業服務(續)

中華民國114年累計至第4季

單位：人、人次、%

身分別	勞政回報						輔導成功率 (H)(%) H=(D+E)/(B+C)*100
	已就業累計人數(D)			參加職業訓練累計人數(E)			
	合計	男	女	合計	男	女	
總計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一般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原住民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
三、本年累計至當季底免計入家庭總收入之受益人數：

單位：人

身分別	免計入家庭總收入之受益人數		
	合計	參加就業增加收入及存款	參加自立脫貧方案增加收入及存款
總計	81	50	31
一般	40	26	14
原住民	41	24	17

備註			
----	--	--	--

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及各公所所報資料編製。

民國115年 2月11日 17:03:11 印製

填表說明：1. 本表編製2份，1份送主計處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衛生福利部統計處資料庫。

2. 以每年1月1日累計至當季底之事實為準。

3. 人次：以每人每月為1人次計算；累計人數：當年上季人數+本季新增人數。